



最高人民法院
司法解释理解与适用

18

最高人民法院司法解释 理解与适用（2002）

最高人民法院司法解释 理解与适用(2002)

中国法制出版社

责任编辑 李仕春

图书在版编目 (CIP) 数据

最高人民法院司法解释理解与适用(2002)/蒋志培等著。
—北京：中国法制出版社，2003.6

ISBN 7-80083-930-3

I. 最… II. 蒋… III. 司法解释－汇编－中国－2002
IV. D920.5

中国版本图书馆 CIP 数据核字 (2003) 第 009752 号

最高人民法院司法解释理解与适用 (2002)

ZUIGAORENMINFAYUAN SIFAJIESHILIJIEYUSHIYONG

著者/蒋志培等

经销/新华书店

印刷/河北省涿州市新华印刷厂

开本/850×1168 毫米 32

印张/ 17.625 字数/ 420 千

版次/2003 年 6 月第 1 版

2003 年 6 月印刷

中国法制出版社出版

书号 ISBN 7-80083-930-3/D·896

定价：30.00 元

北京西单横二条 2 号 邮政编码 100031

传真：66062741

发行部电话：66062752

编辑部电话：66032924

邮购部电话：66033288

读者俱乐部电话：66026596

目 录

最高人民法院关于审理商标案件有关管辖和法律适用范围问题的解释	(1)	
(2002年1月9日 法释〔2002〕1号)		
《关于审理商标案件有关管辖和法律适用范围问题的解释》的理解与适用	最高人民法院 董天平 (4)	
最高人民法院关于诉前停止侵犯注册商标专用权行为和保全证据适用法律问题的解释		(15)
(2001年12月25日 法释〔2002〕2号)		
《关于诉前停止侵犯注册商标专用权行为和保全证据适用法律问题的解释》的理解与适用	最高人民法院 段立红 (19)	
最高人民法院关于审理组织、运送他人偷越国（边）境等刑事案件适用法律若干问题的解释		(34)
(2002年1月30日 法释〔2002〕3号)		
《关于审理组织、运送他人偷越国（边）境等刑事案件适用法律若干问题的解释》的理解与适用	最高人民法院 李 兵 (36)	
最高人民法院关于海关行政处罚案件诉讼管辖问题的解释		(42)
(2002年1月30日 法释〔2001〕4号)		

《关于海关行政处罚案件诉讼管辖问题的解释》
的理解与适用 最高人民法院 蒋惠岭 (43)

最高人民法院关于涉外民商事案件诉讼管辖若干
问题的规定 (48)
(2002年2月25日 法释〔2002〕5号)

《关于涉外民商事案件诉讼管辖若干问题的规定》
的理解与适用 最高人民法院 张进先 (50)

最高人民法院予以废止的2000年底以前发布的有
关司法解释目录(第五批) (58)
(2002年3月6日 法释〔2002〕6号)

最高人民法院、最高人民检察院关于执行《中华人
民共和国刑法》确定罪名的补充规定 (62)
(2002年3月15日 法释〔2002〕7号)

《关于执行〈中华人民共和国刑法〉确定罪名的
补充规定》的理解与适用 最高人民法院 李 兵 (65)

人民法院对外委托司法鉴定管理规定 (72)
(2002年3月27日 法释〔2002〕8号)

《人民法院对外委托司法鉴定管理规定》的理解
与适用 最高人民法院 余沁洋 (75)

最高人民法院关于审理非法生产、买卖武装部队
车辆号牌等刑事案件具体应用法律若干问题的
解释 (91)
(2002年4月10日 法释〔2002〕9号)

《关于审理非法生产、买卖武装部队车辆号牌等

- 刑事案件具体应用法律若干问题的解释》的理解与适用 最高人民法院 孙军工 (93)
- 最高人民法院关于对采用破坏性手段盗窃正在使用的油田输油管道中油品的行为如何适用法律问题的批复 (98)
(2002年4月10日 法释〔2002〕10号)
《关于对采用破坏性手段盗窃正在使用的油田输油管道中油品的行为如何适用法律问题的批复》的理解与适用 最高人民法院 祝二军 (99)
- 最高人民法院关于撤销缓刑时罪犯在宣告缓刑前羁押的时间能否折抵刑期问题的批复 (103)
(2002年4月10日 法释〔2002〕11号)
《关于撤销缓刑时罪犯在宣告缓刑前羁押的时间能否折抵刑期问题的批复》的理解与适用 最高人民法院 李洪江 (104)
- 最高人民法院关于企业离退休人员的养老保险统筹金应当列入破产财产分配方案问题的批复 (108)
(2002年4月18日 法释〔2002〕12号)
《关于企业离退休人员的养老保险统筹金应当列入破产财产分配方案问题的批复》的理解与适用 最高人民法院 汪治平 (109)
- 最高人民法院予以废止的2000年底以前发布的有关司法解释目录(第六批) (113)
(2002年5月23日 法释〔2002〕13号)

关于《予以废止的 2000 年底以前发布的有关司法解释目录第五批和第六批》的理解与适用
..... 最高人民法院 王艳彬 汪治平 (116)

最高人民法院关于国有工业企业以机器设备等财产为抵押物与债权人签订的抵押合同的效力问题的批复 (130)

(2002 年 6 月 18 日 法释〔2002〕14 号)

《关于国有工业企业以机器设备等财产为抵押物与债权人签订的抵押合同的效力问题的批复》
的理解与适用 最高人民法院 邹碧华 (131)

最高人民法院关于向外国公司送达司法文书能否向其驻华代表机构送达并适用留置送达问题的批复 (136)

(2002 年 6 月 18 日 法释〔2002〕15 号)

《关于向外国公司送达司法文书能否向其驻华代表机构送达并适用留置送达问题的批复》的理
解与适用 最高人民法院 高莎薇 (138)

最高人民法院关于建设工程价款优先受偿权问题的批复 (142)

(2002 年 6 月 20 日 法释〔2002〕16 号)

《关于建设工程价款优先受偿权问题的批复》的
理解与适用 最高人民法院 汪治平 (143)

最高人民法院关于人民法院是否受理刑事案件被害人提起精神损害赔偿民事诉讼问题的批复 (164)

- (2002年7月15日 法释〔2002〕17号)
《关于人民法院是否受理刑事案件被害人提起精神损害赔偿民事诉讼问题的批复》的理解与适用 最高人民法院 李洪江 (165)
- 最高人民法院关于审理抢夺刑事案件具体应用法律若干问题的解释** (173)
(2002年7月16日 法释〔2002〕18号)
《关于审理抢夺刑事案件具体应用法律若干问题的解释》的理解与适用 最高人民法院 祝二军 (175)
- 最高人民法院关于民事损害赔偿案件当事人的再审申请超出原审诉讼请求人民法院是否应当再审问题的批复** (183)
(2002年7月18日 法释〔2002〕19号)
《关于民事损害赔偿案件当事人的再审申请超出原审诉讼请求人民法院是否应当再审问题的批复》的理解与适用 最高人民法院 王艳彬 (184)
- 最高人民法院关于当事人对按自动撤回上诉处理的裁定不服申请再审人民法院应如何处理问题的批复** (191)
(2002年7月19日 法释〔2002〕20号)
《关于当事人对按自动撤回上诉处理的裁定不服申请再审人民法院应如何处理问题的批复》的理解与适用 最高人民法院 汪治平 (192)
- 最高人民法院关于行政诉讼证据若干问题的规定** (196)

(2002年7月24日 法释〔2002〕21号)

《关于行政诉讼证据若干问题的规定》的理解与
适用 最高人民法院 孔祥俊 (213)

**最高人民法院关于产品侵权案件的受害人能否以
产品的商标所有人为被告提起民事诉讼的批复** (258)

(2002年7月11日 法释〔2002〕22号)

《关于产品侵权案件的受害人能否以产品的商标
所有人为被告提起民事诉讼的批复》的理解与
适用 最高人民法院 宋春雨 (259)

**最高人民法院关于审理企业破产案件若干问题的
规定** (264)

(2002年7月30日 法释〔2002〕23号)

《关于审理企业破产案件若干问题的规定》的理
解与适用 最高人民法院 曹士兵 (286)

**最高人民法院关于人民法院对民事案件发回重审
和指令再审有关问题的规定** (303)

(2002年7月31日 法释〔2002〕24号)

《关于人民法院对民事案件发回重审和指令再审
有关问题的规定》的理解与适用
..... 最高人民法院 汪治平 (305)

**最高人民法院关于人民法院合议庭工作的若干规
定** (312)

(2002年7月30日 法释〔2002〕25号)

《关于人民法院合议庭工作的若干规定》的理解

与适用	最高人民法院 王立文	(316)
最高人民法院 最高人民检察院关于办理非法生产、销售、使用禁止在饲料和动物饮用水中使用的药品等刑事案件具体应用法律若干问题的解释 (333)		
(2002年8月16日 法释〔2002〕26号)		
《关于办理非法生产、销售、使用禁止在饲料和动物饮用水中使用的药品等刑事案件具体应用法律若干问题的解释》的理解与适用		
..... 最高人民法院 祝二军 (338)		
最高人民法院关于审理国际贸易行政案件若干问题的规定 (346)		
(2002年8月27日 法释〔2002〕27号)		
《关于审理国际贸易行政案件若干问题的规定》		
的理解与适用 最高人民法院 孔祥俊 (349)		
最高人民法院关于行政机关工作人员执行职务致人伤亡构成犯罪的赔偿诉讼程序问题的批复 (369)		
(2002年8月23日 法释〔2002〕28号)		
《关于行政机关工作人员执行职务致人伤亡构成犯罪的赔偿诉讼程序问题的批复》的理解与适用		
..... 最高人民法院 杨临萍 (370)		
最高人民法院关于审理涉及人民调解协议的民事案件的若干规定 (378)		
(2002年9月16日 法释〔2002〕29号)		

《关于审理涉及人民调解协议的民事案件的若干规定》的理解与适用 最高人民法院 杨永清 (381)

最高人民法院关于审理骗取出口退税刑事案件具体应用法律若干问题的解释 (400)

(2002年9月17日 法释〔2002〕30号)

《关于审理骗取出口退税刑事案件具体应用法律若干问题的解释》的理解与适用 最高人民法院 孙军工 (403)

最高人民法院关于审理著作权民事纠纷案件适用法律若干问题的解释 (410)

(2002年10月12日 法释〔2002〕31号)

《关于审理著作权民事纠纷案件适用法律若干问题的解释》的理解与适用 最高人民法院 蒋志培 (416)

最高人民法院关于审理商标民事纠纷案件适用法律若干问题的解释 (441)

(2002年10月12日 法释〔2002〕32号)

《关于审理商标民事纠纷案件适用法律若干问题的解释》的理解与适用 最高人民法院 蒋志培 (447)

最高人民法院关于审理偷税抗税刑事案件具体应用法律若干问题的解释 (480)

(2002年11月5日 法释〔2002〕33号)

《关于审理偷税抗税刑事案件具体应用法律若干问题的解释》的理解与适用 最高人民法院 孙军工 (483)

- 最高人民法院关于死刑缓期执行的期间如何确定
问题的批复** (490)
(2002年11月5日 法释〔2002〕34号)
《关于死刑缓期执行的期间如何确定问题的批复》
的理解与适用 最高人民法院 胡云腾 (491)
- 最高人民法院关于审理反倾销行政案件应用法律
若干问题的规定** (498)
(2002年11月21日 法释〔2002〕35号)
《关于审理反倾销行政案件应用法律若干问题的
规定》的理解与适用 最高人民法院 孔祥俊 (501)
- 最高人民法院关于审理反补贴行政案件应用法律
若干问题的规定** (512)
(2002年11月21日 法释〔2002〕36号)
《关于审理反补贴行政案件应用法律若干问题的
规定》的理解与适用 最高人民法院 孔祥俊 (515)
- 最高人民法院关于已承担保证责任的保证人向其
他保证人行使追偿权问题的批复** (524)
(2002年11月23日 法释〔2002〕37号)
《关于已承担保证责任的保证人向其他保证人行
使追偿权问题的批复》的理解与适用
..... 最高人民法院 吴兆祥 (525)
- 最高人民法院关于涉及担保纠纷案件的司法解释
的适用和保证责任方式认定问题的批复** (532)
(2002年11月23日 法释〔2002〕38号)

《关于涉及担保纠纷案件的司法解释的适用和保
证责任方式认定问题的批复》的理解与适用
..... 最高人民法院 吴兆祥 (534)

最高人民法院关于诉讼代理人查阅民事案件材料
的规定 (542)
(2002年11月15日 法释〔2002〕39号)
《关于诉讼代理人查阅民事案件材料的规定》的
理解与适用 最高人民法院 汪治平 (545)

最高人民法院关于审理 商标案件有关管辖和法律 适用范围问题的解释

(2002年1月9日 法释〔2002〕1号)

《全国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关于修改〈中华人民共和国商标法〉的决定》(以下简称商标法修改决定)已由第九届全国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第二十四次会议通过,自2001年12月1日起施行。为了正确审理商标案件,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商标法》(以下简称商标法)、《中华人民共和国民事诉讼法》和《中华人民共和国行政诉讼法》(以下简称行政诉讼法)的规定,现就人民法院审理商标案件有关管辖和法律适用范围等问题,作如下解释:

第一条 人民法院受理以下商标案件:

1. 不服国务院工商行政管理部门商标评审委员会(以下简称商标评审委员会)作出的复审决定或者裁定的案件;
2. 不服工商行政管理部门作出的有关商标的具体行政行为的案件;
3. 商标专用权权属纠纷案件;
4. 侵犯商标专用权纠纷案件;
5. 商标专用权转让合同纠纷案件;
6. 商标许可使用合同纠纷案件;
7. 申请诉前停止侵犯商标专用权案件;

8. 申请诉前财产保全案件；
9. 申请诉前证据保全案件；
10. 其他商标案件。

第二条 本解释第一条所列第1项第一审案件，由北京市高级人民法院根据最高人民法院的授权确定其辖区内有关中级人民法院管辖。

本解释第一条所列第2项第一审案件，根据行政诉讼法的有关规定确定管辖。

商标民事纠纷第一审案件，由中级以上人民法院管辖。

各高级人民法院根据本辖区的实际情况，经最高人民法院批准，可以在较大城市确定1—2个基层人民法院受理第一审商标民事纠纷案件。

第三条 商标注册人或者利害关系人向工商行政管理部门就侵犯商标专用权行为请求处理，又向人民法院提起侵犯商标专用权诉讼请求损害赔偿的，人民法院应当受理。

第四条 商标评审委员会在商标法修改决定施行前受理的案件，于该决定施行后作出复审决定或裁定，当事人对复审决定或裁定不服向人民法院起诉的，人民法院应当受理。

第五条 除本解释另行规定外，对商标法修改决定施行前发生，属于修改后商标法第四条、第五条、第八条、第九条第一款、第十条第一款第（二）、（三）、（四）项、第十条第二款、第十一条、第十二条、第十三条、第十五条、第十六条、第二十四条、第二十五条、第三十一条所列举的情形，商标评审委员会于商标法修改决定施行后作出复审决定或者裁定，当事人不服向人民法院起诉的行政案件，适用修改后商标法的相应规定进行审查；属于其他情形的，适用修改前商标法的相应规定进行审查。

第六条 当事人就商标法修改决定施行时已满1年的注册商标发生争议，不服商标评审委员会作出的裁定向人民法院起诉

的，适用修改前商标法第二十七条第二款规定的提出申请的期限处理；商标法修改决定施行时商标注册不满1年的，适用修改后商标法第四十一条第二款、第三款规定的提出申请的期限处理。

第七条 对商标法修改决定施行前发生的侵犯商标专用权行为，商标注册人或者利害关系人于该决定施行后在起诉前向人民法院提出申请采取责令停止侵权行为或者保全证据措施的，适用修改后商标法第五十七条、第五十八条的规定。

第八条 对商标法修改决定施行前发生的侵犯商标专用权行为起诉的案件，人民法院于该决定施行时尚未作出生效判决的，参照修改后商标法第五十六条的规定处理。

第九条 除本解释另行规定外，商标法修改决定施行后人民法院受理的商标民事纠纷案件，涉及该决定施行前发生的民事行为的，适用修改前商标法的规定；涉及该决定施行后发生的民事行为的，适用修改后商标法的规定；涉及该决定施行前发生，持续到该决定施行后的民事行为的，分别适用修改前、后商标法的规定。

第十条 人民法院受理的侵犯商标专用权纠纷案件，已经过工商行政管理部门处理的，人民法院仍应当就当事人民事争议的事实进行审查。

《关于审理商标案件有关 管辖和法律适用范围问题的 解释》的理解与适用

最高人民法院 董天平

2001年10月27日，第九届全国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第二十四次会议通过了《全国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关于修改〈中华人民共和国商标法〉的决定》（以下简称商标法修改决定），该决定自2001年12月1日起施行。

商标法修改决定共四十七项，涉及立法目的、申请注册商标的主客体条件与注册种类、商标共同申请和权利共同享有、授予和撤销商标权行政程序的司法审查、驰名商标的特殊法律保护、诉讼前采取证据保全和停止有关行为的法律措施、侵权赔偿等諸多方面，内容十分丰富。首先，商标法修改决定反映了我国社会主义市场经济发展走向深入、经济结构发生深刻变化的现实。如该决定第四项规定自然人可以申请注册商标，成为商标权主体。这项规定，反映了自然人在我国经济结构中已经逐步成为不可忽视的重要主体力量，能够以自己的名义直接进行与商品和服务有关的商业活动的现实，原来有关自然人取得商标权的种种限制已不复存在，有关商标权的转让、继承、执行中的拍卖等活动必将受到深刻的影响。该决定对驰名商标、地理标志等给予的特殊保护，也反映了市场经济发展走向深入的必然要求。其次，商标法修改决定反映了人们对商标、商标权意义和作用有了新的认识。该决定规定允许两个以上主体共同申请和享有商标权，改变了以往关于一个商标权只能有一个主体的认识；规定任何能够将自然